

高雄醫學大學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班級代表聯合會第 1 次座談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5 年 9 月 29 日中午 12 時 10 分

開會地點：濟世大樓 CSB-101 教室

主席：巫承穎同學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列席人員：學務長、教務處代表、總務處代表、圖資處代表、各學院綜合組組長、軍訓室主任、生輔組組長、各學院教官、課外組張松山先生、職涯組謝季霖小組、學生會代表。

記錄人員：周大文小姐

壹、介紹代聯會主席：香粧系四年級巫承穎同學。

貳、課外組張松山先生報告(如附件一)

大學新鮮人自我概念、入學期待與學校認同問卷說明。

參、職涯組謝季霖小姐報告：(如附件二)

性向測驗獎勵活動宣導說明。

肆、學生會會務報告：(如附件三)

伍、總務處陳清富先生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宣導：(如附件四)

陸、圖資處張簡昭芬小姐報告：(如附件五第 4, 5 項)

一、請勿利用網路散布不當內容，以免造成被害人或家屬二次傷害

以 105 年 3 月 28 日發生在臺北市內湖區的隨機殺人案「小燈泡事件」為例，受害者為年僅 4 歲的女童「小燈泡」，在隨著媽媽前往捷運途中，遭嫌犯割喉。事件發生後，網路新聞平臺大幅報導，許多民眾透過網際網路與通訊軟體散布案件現場之身首分離照片。以上散布不當文字、影像的行為，可能涉及法令如下：

(一)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

- 1.第 46 條第 3 項「網際網路平臺提供有害兒童及少年身心健康而未採取明確可行防護措施者」，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依第 94 條裁罰。
- 2.第 46 之 1 條「任何人不得於網際網路散布或傳送有害兒童及少年身心健康之內容」，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依第 94 條裁罰。
- 3.第 69 條「不得報導或記載兒少姓名或其他足以識別身分之資訊」，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依第 103 條裁罰。

(二)社會秩序維護法第 63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蒙面偽裝」或以「其他方法」「驚嚇」他人「有危害安全之虞」者。

(三)刑法第 310 條「妨害名譽罪」。

(四)民法第 195 條「不法侵害他人之身體、健康、名譽、自由、信用、隱私、貞操、其他人格法益」。

(五)犯罪被害人保護法第 30 之 1 條「媒體於報導犯罪案件或製作相關節目時，應注意被害人或其遺屬之名譽及隱私」。

(六)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9、20 條，「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時應注意之事項」。

您若發現有人違法散布不當網路內容，請向各地警察機關檢舉，警方將立即上網蒐證，積極查處，以落實保護兒少身心發展。

二、尊重自己也尊重他人的網路素養，如果遭遇網路霸凌事件時，可以怎麼做：

(一)不謾罵：不要與對方謾罵，也不要張貼讓對方不舒服的言論。

(二)請刪文：先以訊息通知對方，告訴對方你的感受，請對方刪除讓人不舒服的貼文。

(三)留證據：若告知對方刪文後仍未改善，則將讓人不舒服的內容截圖下來，留做證據，並與家長或老師討論如何處理。

(四)快阻斷：使用社群網站的「解除朋友關係」或「封鎖」等功能，阻斷網路霸凌行為人與你的聯絡，避免繼續看到不舒服的貼文。

(五)尋求助：透過防制校園霸凌「多元反映管道」尋求協助，並得向 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02)3393-1885、www.win.org.tw 或社群網站提出申訴或檢舉。

柒、軍訓室簡皇娟教官、王占魁、陳昶燁先生報告(如附件五第 6~16，28，29 項)

一、二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須知—宣導(王占魁生活輔導老師)。

二、因應募兵制兵役制度轉型，有關「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折減常備兵役役期與軍事訓練期間實施辦法」簡要說明，請至學務處/軍訓室/軍訓教育網頁查詢。

三、請各班代通知復學、轉學、轉系及延畢生辦理緩徵/儘後召集事宜。相關申請表格可自行至學務處首頁左側”各類表單”下載「緩徵/儘後召集申請表」，填妥後交至學務處王占魁生活輔導老師處辦理(<http://osa.kmu.edu.tw/index.php/zh-TW/>)。

四、學務處為瞭解同學校外租屋安全狀況，需要建立學生校外賃居名冊，以利院生活輔導老師實施賃居訪視，協助同學解決租屋問題。因此，請各班代依照各院生活輔導老師所提供之賃居名冊格式，建立校外租屋資料，並請確認資料無誤後，將名冊電子檔於 9 月 28 下午 17 時前逕寄(Email)各院生活輔導老師。

五、學務處為協助同學租屋服務，拍攝學生校外賃居服務微電影，現已放置學務處首頁宣導影片處，歡迎同學上網觀看，以增進個人賃居安全知能。

六、機車族同學，請把車停至地下停車場及和川停車場，勿停於黃線、紅線及店家門前，以免影響他人進出及遭拖吊。

七、依統計資料顯示，本校每年交通事故均以一、二年級新生騎機車肇事率最高，經研析以新生考取機車駕照時間不久，對騎乘技術及性能不嫻熟，且對高雄地區路況不

熟所致，建議一年級同學儘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以確保生命及財產安全。

- 八、高雄市道路交通安全促進會來函通知：高雄市政府已於易肇事路段(口)，佈設「超速、闖紅燈、違規停車」自動照相取締桿及機動式三角架或手持數位相機逕行取締舉發。請同學確遵交通安全規則行車，以免受罰及共促交通安全。
- 九、高雄市政府環保局為維護本市空氣品質，預訂於 10 月份到本校執行機車排氣定檢巡查作業，本次巡查主要針對校內停車場之機車，經巡查尚未完成排氣定檢之機車，將張貼勸導單請車輛使用者限期完成檢驗。請騎乘機車同學定期為自己的愛車實施排氣檢查，以免受罰。
- 十、為確保同學臨時乘坐機車安全及避免違規受罰，本校已申購臨時借用安全帽 25 頂，分別放置於大門口警衛室及新館宿舍管理室，有需要同學請依規定登記借用；另請借用時能愛惜公物，且使用後立即歸還，以利更多同學借用。
- 十一、近期本校同學發生購買遊戲點數沖帳及按指示操作 ATM 轉帳等詐騙手法遭騙取財物；另有家長接獲孩子被綁架勒贖金錢，經家長來電查詢，均為詐騙電話。請同學們應時時提高警覺，每天與家人保持聯繫，避免成為歹徒詐騙取財的受害者。如接獲可疑詐騙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應切記反詐騙 3 步驟：「保持冷靜」、「小心查證」、「立即報警或撥打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尋求協助。
- 十二、同學在操場打球（足球、棒球、壘球）請注意周遭運動人士之安全，並遵守體育教學中心之規定申請使用。
- 十三、本校校園為開放空間，請同學注意保管個人貴重物品，並留意週遭行為異常人士，若需協助，請電校警隊(校內分機 2188)。

捌、主席報告：(如附件五第 17，18，20-27 項)

- 一、校內工讀必須上網報名參加菁英工讀職能培育認證；欲參加 105-1 學年度校內菁英工讀認證同學〈採線上認證〉，須將您的學號與姓名 E-mail 給生活輔導組賴小姐〈m765005@kmu.edu.tw〉，同學們可以在 E-learning 數位學園專區閱讀並通過線上認證。
- 二、本學期「宿舍電影院」已於 9/9 日開播，本學期影目可於學務處首頁→生輔組→宿舍輔導→宿舍電影院參考，歡迎同學（不限住宿生）每週五 1800 時前往新館視聽室觀賞。
- 三、畢業班同學如欲爭取「畢業生優秀獎項」(即原四育獎狀)，請參考新修「畢業生優秀獎項授予要點」：
 - (一)學務處首頁→學務處法規專區→26 畢業生優秀獎項授予要點、46 優秀研究生獎勵要點。
 - (二)學務處首頁→各類表單→畢業生優秀獎項。
- 四、隨著天氣逐漸炎熱，登革熱疫情也升溫，請同學定期清潔週遭積水容器，視需要使用防蚊液或穿長袖長褲避免蚊蟲叮咬，若有發燒、肌肉痠痛等情形請立即就醫。
- 五、校內設有五台自動電擊器(AED)，分別於濟世大樓一樓電梯口、第一教學大樓地下一

樓電梯口、國研大樓地下二樓電梯口、新館宿舍一樓、同盟路警衛室旁，若發生緊急傷病事件可至最近處拿取。

- 六、學生平安保險本學期由遠雄團體保險公司承保，若同學發生意外事故或疾病住院，可攜帶診斷證明書、收據、印章、存摺帳戶影本、學生證正反面影本至衛生保健組申請理賠。
- 七、本校為無菸校園，請同學勿於校園內吸菸，若有發現校內吸菸者，請向總務處事務組(校內分機 2124#32)、校警隊(校內分機 2188)、軍訓室(校內分機 2120#25)或衛生保健組(校內分機 2117)通報。
- 八、請新生及舊生務必上網填寫學生健康資料表，緊急聯絡人或同學的電話資料有異動，請記得更新。(資訊系統首頁>>D.學生資訊系統>>D.2.學務資訊>>D.2.8.02.健康資料表填寫)
- 九、準備及實施各類活動(例如迎新活動)，安全永遠是最重要的考量，各班、各系學會在安排各項活動時，請注意安全，切勿從事任何危險行為，(例如點燃線香表演香舞，以免造成燒燙傷或火災)、大胃王比賽等。戶外活動請辦理保險，並在事前向學務處申請活動准許(班級戶外活動請向軍訓室申請，系學會活動請向課外活動組申請)，始具有請領學生平安保險理賠之資格。
- 十、同學欲辦理畢業旅行或班遊需選擇合格有牌照之旅行社及導遊，且在租用車輛使用時，要依交通部訂頒之「遊覽車租賃定型化契約範本」辦理，並注意行程規劃及活動安全。另需至學務處提出班級活動申請與繳交狂犬病宣導切結書(學務處網頁/各類表單)。
- 十一、重申學生請假辦法，略述如下：
 - (一)請假一律採網路辦理；請假 2 天以上所需之證明文件改為檔案上傳，公假要有院長批示簽呈，見習學生請假仍以紙本辦理
 - (二)准假權責：1 天→生活導師，2 至 3 天→導師，3 至 7 天→系主任(所長)，7 天以上→院長。
 - (三)補假必須在 7 天內上網申請(例：補請 10 月 1 日的假，務必在 10 月 8 日前完成請假)
 - (四)詳細內容請見網址：<http://lawdb.kmu.edu.tw/index.php/>學生請假辦法。
- 十二、同學在操場打球(足球、棒球、壘球)請注意周遭運動人士之安全，並遵守體育教學中心之規定申請使用。
- 十三、本校校園為開放空間，請同學注意保管個人貴重物品，並留意週遭行為異常人士，若需協助，請電校警隊(校內分機 2188)。

玖、生輔組周大文小姐報告：(如附件五第 1，2，3，19，30-32 項)

- 一、目前尚未上網維護幹部名單之班級：醫學四、後醫四、運醫一、牙醫一六、香粧一、公衛一、醫技一、醫放三、醫社三，影響幹部證書製作及幹部個人權益，請班代儘速於下週三(10/5)前將幹部名單電子檔寄至院生活輔導老師及周大文小姐信箱，同時上網維護幹部名單，俾利辦理後續證書頒發事宜。
- 二、各班代上網維護幹部名單步驟：

- (一)請上 校園資訊系統→幹部、導師生、工讀--D.2.3.00.班代班級幹部維護→將其他幹部資料完整鍵入並存檔。
- (二)填學年,學期,學號,手機號碼及 e-mail→存檔(系統會帶出同學在學校系統內所留資料)。
- 三、請加入高醫 105-1 代聯會社團(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259117697776389/>)，爾後有關各項重要宣導事項，都會利用該網頁傳達，各位班代亦可以該網頁進行各項事務溝通。
- 四、畢業班同學如欲爭取「畢業生優秀獎項」(即原四育獎狀)，請參考新修「畢業生優秀獎項授予要點」：
- (一)學務處首頁→學務處法規專區→26 畢業生優秀獎項授予要點、46 優秀研究生獎勵要點。
- (二) 學務處首頁→各類表單→畢業生優秀獎項。
- 五、來「教授指定參考書專區」看書，可以省省您的荷包
開學囉！許多同學光是學雜費、生活費和交通費就快要負荷不了，再加上購買上課使用的教科書，更是一筆沈重的負擔。別擔心，除了接收學長姐的二手教科書之外，現在您還有另一種選擇，讓圖資處買書給您閱覽！
圖資處特於圖書館後棟二樓設立「教授指定參考書專區」，提供各類指定參考書讓修課學生自行查閱，沉浸在安靜的書香環境裡培養自我學習的樂趣，歡迎同學們多多利用喔。
專區位置：圖書館後棟二樓
「教授指定參考書/課程整合用書」網址
<http://olis.kmu.edu.tw/index.php/zh-TW/library-services/printed-resources/reserved-textbook>
- 六、本學期代聯會預定召開四次，另外三次分別為 10/25、11/22 及 12/20，屆時請準時與會。
- 七、有任何問題歡迎隨時和生活輔導組周大文教官聯絡，聯絡電話 3210571 或電子郵件信箱 R991036@kmu.edu.tw。
- 八、補充報告：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辦法說明。(如附件六)

伍、提案討論：

無

陸、臨時動議

無。

大學新鮮人自我概念、入學期待與學校認同問卷

親愛的同學，您好：

為瞭解進入高雄醫學大學新校園生活的您對自我概念、入學期待與學校認同的同意、認知、期待與認同程度，以供學校後續規劃相關輔導措施之參考。為獲得具體確實之實況資料，爰編製本問卷進行調查。您於問卷所填答的內容，絕對保密，不會影響您在學的成績。本問卷僅在了解您的同意、認知、期待與認同程度，您所填答之選項無所謂對與錯的問題，因此，請選填最符合您真實情況的答案即可。您在高雄醫學大學的學習與生活經驗相當寶貴，期待您的分享，也感謝您撥空填寫問卷！

敬祝 學習順利，心想事成！

高雄醫學大學學務處 敬上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12 日

壹、自我概念

此部分主要是想瞭解您對心理與社會自我評估的同意程度，請您詳細閱讀每一題目後，圈選最符合您真實狀況的數字。

一、心理自我與社會自我評估	非常不同意	很不同意	頗不同意	普通	頗同意	很同意	非常同意
1. 我確定自己的興趣或能力。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2. 我確定自己未來四-七年的發展方向及目標。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3. 我可以擔任許多不同的角色，並受到肯定。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4. 我認同自己在社交方面的能力。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5. 我知道如何提升自我能力並滿意現在的我。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6. 當我在選擇學系或工作時，我會多方瞭解各個不同的領域。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7. 即使與他人意見不同，我仍會自由表達我的看法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8. 我注意自己的行為儀態。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9. 在做決定前，我通常不會問週遭朋友的想法。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10. 如果覺得會成功，我願意不斷嚐試新事物。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11. 我對自己有信心並能為自己所做的決定負責。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12. 我的學習表現讓我很滿意自己，覺得自己很棒。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13. 我認同自己的文化與族群。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14. 我很容易和與我不同的人相處融洽並與別人合作完成團體作業。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15. 我能找到各種方法、資源來幫助自己有效地處理問題及負面情緒。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16. 我認為自己做決定沒什麼困難。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17. 我認為自己是個有價值的人至少與別人不相上下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18. 我覺得我有許多優點。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19. 我覺得自己沒有什麼值得自豪的地方。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20. 總的來說，我是一個比較沒有信心的人。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貳、入學期待

此部分主要是想瞭解在入學後，對於學校功能同意程度及相關事宜的期待，請您詳細閱讀每一題目後，請圈選最符合您個人期望的真實選項，請務必每題作答。

一、對學校(大學)教育功能的認同	非常不同意	很不同意	頗不同意	普通	頗同意	很同意	非常同意
21. 獲得專業知識。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22. 擴大知識視野。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23. 增加就業競爭力。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24. 建立人際網絡。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25. 擴大生活領域。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26. 增進自我了解。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27. 增進對社會環境與時代脈動的了解。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二、此部份是想瞭解您對學校圖書與資訊科技、課業投入、同儕投入師生投入、校園活動與支持環境投入、社團投入、自我接納與時間管理的期待程度，請圈選最符合您個人期望的真實選項。	非常不期待	很不期待	頗不期待	普通	頗期待	很期待	非常期待
28. 利用圖書館的環境讀書。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29. 利用圖書館查詢課程所需的資料。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30. 上網找尋課程所需的資料。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31. 運用網路(電子郵件、線上討論區)語老師或同學討論課業。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32. 使用電腦來準備課業或報告。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33. 上課前我會先預習。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34. 上課時我會專心聽老師講解。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35. 上課時我會勤作筆記。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36. 我會積極參與課堂討論。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37. 我會積極參與分組的討論活動。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38. 我能遵守課堂規則。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39. 我能接受目前的上課方式。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40. 我通常不會遲到或藉故不上課。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41. 在課堂上我通常可以很投入。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42. 我會設法跟上課程的進度。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43. 我通常會主動尋求問題的解答。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44. 我會與背景不同的同學做朋友。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45. 我會與興趣不同的同學做朋友。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46. 我會與價值觀不同的同學做朋友。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47. 我會與性別觀點不同的同學做朋友。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48. 我會與宗教信仰不同的同學做朋友。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非常不期待	很不期待	頗不期待	普通	頗期待	很期待	非常期待
49. 我與不同年齡層的人做朋友。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50. 我和新同學之間相處愉快。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51. 我和新同學之間會互相鼓勵或打氣。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52. 我很高興能和現在的同學一起學習。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53. 我有困難時同學會幫助我。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54. 我覺得新同學是喜歡我的。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55. 我很喜歡認識新的朋友。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56. 我與任課老師討論有關課業相關事宜。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57. 我與老師討論某一主題的想法。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58. 我與老師討論我自己的生涯規劃。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59. 我與老師討論學業或選課事宜。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60. 我與老師在課堂外仍可保持像朋友的關係(如同吃飯、聊天)。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61. 我願意接受老師的指導與建議。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62. 我覺得大學教授對我而言亦師亦友。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63. 我有時會和任課老師聊天。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64. 整體而言，我對任課老師感到滿意。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65. 我會在課餘時間定期使用校內體育設施。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66. 我會參加學校舉辦的音樂性或文藝性活動。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67. 我會參加學校舉辦的演講或座談。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68. 我利用校園內的某些場所休憩或與同學討論事情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69. 遇到困難我會向校內的心理諮商輔導中心求助。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70. 我參加校內學生社團組織。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71. 我參與學生自治組織(如學生會等)。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72. 我參與校外社團組織(如民間團體、宗教團體)。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73. 我參與社團所舉辦相關訓練課程。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74. 我擔任校內或校外社團的領導幹部。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75. 我喜歡現在的自己。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76. 我通常能調適自己的情緒或心情。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77. 我不會覺得前途茫茫。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78. 我通常能調整自己以融入新環境。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79. 我滿意目前的學校生活。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80. 我的大學生活作息正常。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81. 我不會覺得大學生活很無聊。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82. 我有時間從事休閒活動。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叁、校園環境及對學校的認同

此部分主要是想瞭解在入學後，對於校園環境及對學校的認同程度，請您詳細閱讀每一題目後，圈選最符合您個人期望的真實選項，請務必每題作答。	非常不期待	很不期待	頗不期待	普通	有些期待	頗期待	非常期待
83. 學校重視學生的學業成績。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84. 學校重視學生的課業輔導。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85. 學校重視學生與不同背景(經濟、社會或族群)的人接觸。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86. 學校重視學生的就業輔導。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87. 學校重視學生人際關係發展的需要。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88. 學校重視學生參與校園活動。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89. 學校重視學術工作上的資訊化。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90. 學校重視營造宿舍的關懷氣氛。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91. 學校重視學生所需的硬體設備。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92. 學校重視滿足學生住宿的需求。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93. 我喜歡現在就讀的學校。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94. 如果重新選擇我仍會選擇現在所就讀的學校。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95. 我認為學校的規定一定有學校的考量。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96. 我會參與學校的公共事務。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97. 若有人談到我的學校，我會樂意加入討論。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肆、個人基本資料

- 性別：男 女
- 年齡：18 以下 19-20 21-22 23-24 25 以上
- 學系別：醫學系 後醫學系 運醫系 呼吸治療系 牙醫系 口腔衛生系 藥學系 香粧系 職治系 物治系 生物系 應化系 生技系 護理系 醫檢系 公衛系 醫放系 醫資管系 醫社系 心理系
- 父親教育程度：初中(含)以下 高中職 大專(學) 碩士 博士
- 母親教育程度：初中(含)以下 高中職 大專(學) 碩士 博士
- 父親職業：政府機關 私人企業 自營商 退休人員 無 其他：__
- 母親職業：政府機關 私人企業 自營式 退休人員 無 其他：__
- 居住地：北部(宜北桃竹苗) 中部(中彰投) 南部(雲嘉南高屏) 東部與離島 國外
- 入學方式：推薦甄選 申請入學 聯合登記分發 繁星計畫 薪火專案 其他：_____
- 住學校宿舍：是 否
- 入學考試時，本校是否為前三志願？是 否

本問卷結束！謝謝您的耐心填寫！

高雄醫學大學 105 學年度

「複合向度性格測驗 (MAPA) 及大專校院 就業職能診斷平台 (UCAN) 測驗班級競賽」

全班上網填卷率超過 90%，可拿到班級獎勵金！！

☆活動期間：105 年 09 月 23 日(五)至 105 年 10 月 24 日(一)下午 4:00 前繳交資料。

☆報名對象：以大一新生班級為單位。(不含學位學程班)

☆MAPA 連結網址：<http://mapa.kmu.edu.tw>

☆UCAN 連結網址：<https://ucan.moe.edu.tw/Account/Login.aspx>

☆獎勵：

班級人數	獎金	
	全班建置完成率 達90%以上未滿100%	全班建置完成率達 100%
40人以內	2400元	3000元
41-60人	3200元	4000元
61-90人	4000元	5000元
91-130人	4800元	6000元
131人以上	8000元	10000元
備註:參與競賽班級學生需同時施測MAPA測驗及UCAN平台之職業興趣探索。		

☆成績公告時間：105 年 11 月 01 日後公告於學務處職涯發展組網頁。

☆詳情請參考以下公告網頁：

<http://tlep2.kmu.edu.tw/tlep2013/knewsdetailmanage.php?nid=3573>

☆主辦單位：學務處職涯發展組

105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主軸三「產學攜手職涯加值」

☆連絡電話：07-3121101 #2178 謝小姐

第13屆學生會

會務報告

學生會副會長
郭又嘉

第13屆學生會

傾聽你我的聲音

持續增取
學生權益

活動
延續與創新

學生會會務報告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2	3	4	5	6	7	8
學生餐廳美食部落客暨學餐意見單宣傳、新聞大小事、撒報						
9	10	11	12	13	14	15
校慶系列活動		夢想啟程 表演家合作社 劇團表演		Lighting Up 音樂會		足夢 泡泡足球 趣味競賽
16	17	18	19	20	21	22
園夢 校慶園遊會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0月				

學生會會務報告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1月		1	2 期中歐趴大隊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期中歐趴大隊

東方藝文周、杏仁節

學生會Office Hour時間
每周一、三、五
中午12-13、下午17-18

學生會幹部招募

總務部長一名

符合條件：二年級以上，曾有社團或系會經驗為優先。

具備特質：細心、耐心、有心想在學生會學習、
喜歡豐富生活。

可私訊會長fb，由會長親自與您詳談。

感謝各位班代們聆聽

垃圾分類與 資源回收





目錄

1

垃圾分類簡介

2

一般垃圾

3

資源垃圾

4

廚餘

5

影片宣導





分3類 · 好OK

❖ 垃圾分為一般垃圾、資源垃圾及廚餘。

分3類 · 好OK

垃圾分3類

資源垃圾

廚餘

一般垃圾





一般垃圾

- ❖ 定義：目前無法回收再利用的垃圾，如衛生紙、頭髮、灰塵、**髒的**塑膠袋等。



環保署公告一般廢棄物應回收項目



紙類



塑膠類



廢資訊物品



廢汽機車



廢輪胎



廢照明光源



乾電池



廢鉛蓄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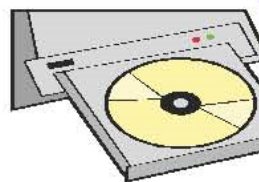
廢電子電器



玻璃類



鐵鋁類



光碟片



手機及充電器





資源垃圾

類別	項目	回收撇步
廢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紙類 (如報紙、雜誌、書籍、包裝紙、宣傳紙、信封、衛生紙滾筒、月曆、瓦楞紙等)2. 紙盒、紙箱 (如紙製茶葉罐、紙箱、紙製禮盒等)3. 鋁箔包 (利樂包)4. 紙盒包 (如牛奶盒)5. 紙餐具6. 購物用紙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紙類回收前，要先除去塑膠封面、膠帶、線圈、釘書針等非紙類物品。★紙箱或紙盒要先去除膠、拆開、壓平後回收。★鋁箔包 (利樂包) 要先將吸管去除、壓扁後回收。★廢紙餐具要先用水略為清洗後回收。





資源垃圾

<p>廢 鋁 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鐵容器、鐵製品（如食品罐頭、油漆罐、奶粉罐、鐵盒、鐵箱、鐵鍋等）2. 鋁容器、鋁製品（如飲料鋁罐、鋁盆、鋁門窗外框等）	<p>★先倒空容器內之殘餘物，用水略為清洗後回收。</p>
<p>廢 玻 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玻璃容器（如酒瓶、化妝品瓶罐、牛奶瓶、飲料瓶等）2. 玻璃製品（如玻璃杯、玻璃碗、玻璃盤等）	<p>★玻璃容器先去除瓶蓋、吸管、倒空內容物、洗淨瀝乾後回收。 ★玻璃製品先用報紙包好後回收。</p>





資源垃圾

廢乾電池	鹼性電池、鋰電池、鎳鎘電池、水銀電池、鎳氫電池、充電電池等（包括大哥大電池、鈕扣型電池等）	★乾電池體積小，且含有害物質，可先收集在回收筒，集中回收。
日光燈管	日光燈直管	★日光燈管易破碎，且含有害物質，可先收集在回收筒，集中回收。





資源垃圾

廢塑膠

1. 塑膠容器（如寶特瓶、洗髮精瓶、清潔劑瓶、沙拉油瓶、養樂多瓶等）
2. 塑膠類（含保麗龍）免洗餐具
3. 保麗龍緩衝材
4. 塑膠製品（如牙膏軟管、壓克力、塑膠資料夾、保鮮盒、塑膠花盆、塑膠管、塑膠籃架等。）

- ★ 塑膠容器先去除瓶蓋、吸管、倒空內容物、洗淨瀝乾後回收。
- ★ 塑膠類（含保麗龍）免洗餐具先去除食物殘渣，略加沖洗後再回收。



可回收塑膠

- ❖ 寶特瓶、免洗餐具(紙製餐盤、碗碟)、牙膏軟管、保鮮盒、輕便雨衣等。



不可回收塑膠

❖ 汽機車座墊、各類球類、膠帶、磁碟片、修正液瓶、雨鞋等。





廚餘

- ❖ 定義：為飯菜殘渣、烹煮前撿剩之菜渣、麵食、肉類、生鮮、熟食或過期食品等。

可回收廚餘

麵食類

麵粉、土司、麵包、
蛋糕、麵條等各
式麵類及其製品。



米食類

米麥類：白米、五穀米、
糙米、麥片、薏仁等。
飯食如：白飯、稀飯
、八寶粥等。



肉類

雞、鴨、魚、
豬、牛、
羊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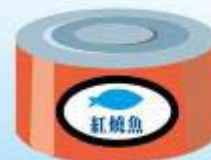
粉狀類

奶粉、麵粉、太白粉、
蕃薯粉、麵包粉、花
粉、糖、鹽、味精..等
各式粉末狀可食品。



罐頭類

各式罐頭食品
內容物。





廚餘

不可回收廚餘

硬殼類

蛋殼、蟹、蝦殼、動物
骨頭...等。



水果類

堅硬水果皮、及水果殼，
如榴槤殼、椰子殼、鳳梨
皮、柚子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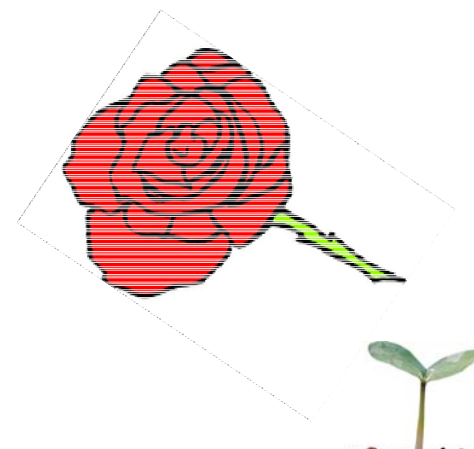
蔬菜類

筍皮、玉米葉



堅果類

果核，如：龍眼核、荔枝核、
桃李核、枇杷核等





環保署影片宣導





Thank You !

高雄醫學大學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次代聯會報告事項

105 年 9 月 29 日

一、目前尚未上網維護幹部名單之班級：醫學四、後醫四、運醫一、牙醫一六、香粧一、公衛一、醫技一、醫放三、醫社三，影響幹部證書製作及幹部個人權益，請班代儘速於下週三(10/5) 前將幹部名單電子檔寄至院生活輔導老師及周大文小姐信箱，同時上網維護幹部名單，俾利辦理後續證書頒發事宜。

二、各班代上網維護幹部名單步驟：

請上 校園資訊系統→幹部、導師生、工讀--[D.2.3.00.班代班級幹部維護](#)→將其他幹部資料**完整鍵入**並**存檔**。

填學年,學期,學號→存檔(系統會帶出同學在學校系統內所留資料)。

(二)第二階段再填入手機號碼及 e-mail→存檔

三、請各班代加入高醫 105-1 代聯會粉絲團(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259117697776389/>)，爾後有關各項重要宣導事項，都會利用該網頁傳達，各位班代亦可以該網頁進行各項事務溝通。

四、請勿利用網路散布不當內容，以免造成被害人或家屬二次傷害

以 105 年 3 月 28 日發生在臺北市內湖區的隨機殺人案「小燈泡事件」為例，被害者為年僅 4 歲的女童「小燈泡」，在隨著媽媽前往捷運途中，遭嫌犯割喉。事件發生後，網路新聞平臺大幅報導，許多民眾透過網際網路與通訊軟體散布案件現場之身首分離照片。以上散布不當文字、影像的行為，可能涉及法令如下：

(一)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

1.第 46 條第 3 項「網際網路平臺提供有害兒童及少年身心健康而未採取明確可行防護措施者」，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依第 94 條裁罰。

2.第 46 之 1 條「任何人不得於網際網路散布或傳送有害兒童及少年身心健康之內容」，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依第 94 條裁罰。

3.第 69 條「不得報導或記載兒少姓名或其他足以識別身分之資訊」，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依第 103 條裁罰。

(二)社會秩序維護法第 63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蒙面偽裝」或以「其他方法」「驚嚇」他人「有危害安全之虞」者。

(三)刑法第 310 條「妨害名譽罪」。

(四)民法第 195 條「不法侵害他人之身體、健康、名譽、自由、信用、隱私、貞操、其他人格法益」。

(五)犯罪被害人保護法第 30 之 1 條「媒體於報導犯罪案件或製作相關節目時，應注意被害人或其遺屬之名譽及隱私」。

(六)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9、20 條，「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時應注意之事項」。

您若發現有人違法散布不當網路內容，請向各地警察機關檢舉，警方將立即上網蒐證，積極查處，以落實保護兒少身心發展。

五、尊重自己也尊重他人的網路素養，如果遭遇網路霸凌事件時，可以怎麼做：

(一)不謾罵：不要與對方謾罵，也不要張貼讓對方不舒服的言論。

- (二)請刪文：先以訊息通知對方，告訴對方你的感受，請對方刪除讓人不舒服的貼文。
- (三)留證據：若告知對方刪文後仍未改善，則將讓人不舒服的內容截圖下來，留做證據，並與家長或老師討論如何處理。
- (四)快阻斷：使用社群網站的「解除朋友關係」或「封鎖」等功能，阻斷網路霸凌行為人與你的聯絡，避免繼續看到不舒服的貼文。
- (五)尋求助：透過防制校園霸凌「多元反映管道」尋求協助，並得向 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02)3393-1885、www.win.org.tw 或社群網站提出申訴或檢舉。

六、二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須知—宣導(王占魁生活輔導老師)。

七、因應募兵制兵役制度轉型，有關「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折減常備兵役役期與軍事訓練期間實施辦法」簡要說明，請至學務處/軍訓室/軍訓教育網頁查詢。

八、請各班代通知復學、轉學、轉系及延畢生辦理緩徵／儘後召集事宜。相關申請表格可自行至學務處首頁左側”各類表單”下載「緩徵／儘後召集申請表」，填妥後交至學務處王占魁生活輔導老師處辦理(<http://osa.kmu.edu.tw/index.php/zh-TW/>)。

九、學務處為瞭解同學校外租屋安全狀況，需要建立學生校外賃居名冊，以利院生活輔導老師實施賃居訪視，協助同學解決租屋問題。因此，請各班代依照各院生活輔導老師所提供之賃居名冊格式，建立校外租屋資料，並請確認資料無誤後，將名冊電子檔於9月28日下午17時前逕寄(Email)各院生活輔導老師。

十、學務處為協助同學租屋服務，拍攝學生校外賃居服務微電影，現已放置學務處首頁宣導影片處，歡迎同學上網觀看，以增進個人賃居安全知能。

十一、機車族同學，請把車停至地下停車場及和川停車場，勿停於黃線、紅線及店家門前，以免影響他人進出及遭拖吊。

十二、依統計資料顯示，本校每年交通事故均以一、二年級新生騎機車肇事率最高，經研析以新生考取機車駕照時間不久，對騎乘技術及性能不嫻熟，且對高雄地區路況不熟所致，建議一年級同學儘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以確保生命及財產安全。

十三、高雄市道路交通安全促進會來函通知：高雄市政府已於易肇事路段(口)，佈設「超速、闖紅燈、違規停車」自動照相取締桿及機動式三角架或手持數位相機逕行取締舉發。請同學確遵交通安全規則行車，以免受罰及共促交通安全。

十四、高雄市政府環保局為維護本市空氣品質，預訂於10月份到本校執行機車排氣定檢巡查作業，本次巡查主要針對校內停車場之機車，經巡查尚未完成排氣定檢之機車，將張貼勸導單請車輛使用者限期完成檢驗。請騎乘機車同學定期為自己的愛車實施排氣檢查，以免受罰。

十五、為確保同學臨時乘坐機車安全及避免違規受罰，本校已申購臨時借用安全帽25頂，分別放置於大門口警衛室及新館宿舍管理室，有需要同學請依規定登記借用；另請借用時能愛惜公物，且使用後立即歸還，以利更多同學借用。

十六、近期本校同學發生購買遊戲點數沖帳及按指示操作ATM轉帳等詐騙手法遭騙取財物；

另有家長接獲孩子被綁架勒贖金錢，經家長來電查詢，均為詐騙電話。請同學們應時時提高警覺，每天與家人保持聯繫，避免成為歹徒詐騙取財的受害者。如接獲可疑詐騙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應切記反詐騙3步驟：「保持冷靜」、「小心查證」、「立即報警或撥打165反詐騙諮詢專線」尋求協助。

十七、校內工讀必須上網報名參加菁英工讀職能培育認證；欲參加105-1學年度校內菁英工讀認證同學〈採線上認證〉，須將您的學號與姓名 E-mail 給生活輔導組賴小姐〈m765005@kmu.edu.tw〉，同學們可以在 E-learning 數位學園專區閱讀並通過線上認證。

十八、本學期「宿舍電影院」已於9/9日開播，本學期影目可於學務處首頁→生輔組→宿舍輔導→宿舍電影院參考，歡迎同學（不限住宿生）每週五1800時前往新館視聽室觀賞。

十九、畢業班同學如欲爭取「畢業生優秀獎項」（即原四育獎狀），請參考新修「畢業生優秀獎項授予要點」：

（一）學務處首頁→學務處法規專區→26 畢業生優秀獎項授予要點、46 優秀研究生獎勵要點。

（二）學務處首頁→各類表單→畢業生優秀獎項。

二〇、隨著天氣逐漸炎熱，登革熱疫情也升溫，請同學定期清潔週遭積水容器，視需要使用防蚊液或穿長袖長褲避免蚊蟲叮咬，若有發燒、肌肉痠痛等情形請立即就醫。

廿一、校內設有五台自動電擊器(AED)，分別於濟世大樓一樓電梯口、第一教學大樓地下一樓電梯口、國研大樓地下二樓電梯口、新館宿舍一樓、同盟路警衛室旁，若發生緊急傷病事件可至最近處拿取。

廿二、學生平安保險本學期由遠雄團體保險公司承保，若同學發生意外事故或疾病住院，可攜帶診斷證明書、收據、印章、存摺帳戶影本、學生證正反面影本至衛生保健組申請理賠。

廿三、本校為無菸校園，請同學勿於校園內吸菸，若有發現校內吸菸者，請向總務處事務組(校內分機 2124#32)、校警隊(校內分機 2188)、軍訓室(校內分機 2120#25)或衛生保健組(校內分機 2117)通報。

廿四、請新生及舊生務必上網填寫學生健康資料表，緊急聯絡人或同學的電話資料有異動，請記得更新。(資訊系統首頁>>D.學生資訊系統>>D.2.學務資訊>>D.2.8.02.健康資料表填寫)

廿五、準備及實施各類活動（例如迎新活動），安全永遠是最重要的考量，各班、各系學會在安排各項活動時，請注意安全，切勿從事任何危險行為，（例如點燃線香表演香舞，以免造成燒燙傷或火災）、大胃王比賽等。戶外活動請辦理保險，並在事前向學務處申請活動准許（班級戶外活動請向軍訓室申請，系學會活動請向課外活動組申請），始具有請領學生平安保險理賠之資格。

廿六、同學欲辦理畢業旅行或班遊需選擇合格有牌照之旅行社及導遊，且在租用車輛使用時，要依交通部訂頒之「遊覽車租賃定型化契約範本」辦理，並注意行程規劃及活動安全。另需至學務處提出班級活動申請與繳交狂犬病宣導切結書（學務處網頁/各類表單）。

廿七、重申學生請假辦法，略述如下：

- (一)請假一律採網路辦理；請假 2 天以上所需之證明文件改為檔案上傳，公假要有院長批示簽呈，見習學生請假仍以紙本辦理
- (二)准假權責：1 天→生活導師，2 至 3 天→導師，3 至 7 天→系主任(所長)，7 天以上→院長。
- (三)補假必須在 7 天內上網申請(例：補請 10 月 1 日的假，務必在 10 月 8 日前完成請假)
- (四)詳細內容請見網址：<http://lawdb.kmu.edu.tw/index.php>/學生請假辦法。

廿八、同學在操場打球（足球、棒球、壘球）請注意周遭運動人士之安全，並遵守體育教學中心之規定申請使用。

廿九、本校校園為開放空間，請同學注意保管個人貴重物品，並留意週遭行為異常人士，若需協助，請電校警隊(校內分機 2188)。

三〇、來「教授指定參考書專區」看書，可以省省您的荷包

開學囉！許多同學光是學雜費、生活費和交通費就快要負荷不了，再加上購買上課使用的教科書，更是一筆沈重的負擔。別擔心，除了接收學長姐的二手教科書之外，現在您還有另一種選擇，讓圖資處買書給您閱覽！

圖資處特於圖書館後棟二樓設立「教授指定參考書專區」，提供各類指定參考書讓修課學生自行查閱，沉浸在安靜的書香環境裡培養自我學習的樂趣，歡迎同學們多多利用喔。

專區位置：圖書館後棟二樓

「教授指定參考書/課程整合用書」網址

<http://olis.kmu.edu.tw/index.php/zh-TW/library-services/printed-resources/reserved-textbook>

卅一、本學期代聯會預定召開四次，另外三次分別為 10/25、11/22 及 12/20，屆時請準時與會。

卅二、有任何問題歡迎隨時和生活輔導組周大文教官聯絡，[聯絡電話 3210571](tel:3210571) 或 [電子郵件信箱 R991036@kmu.edu.tw](mailto:R991036@kmu.edu.tw)。

勞動部辦理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親愛的勞工朋友，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開始辦理了！請詳細閱讀以下申請資訊，於 105 年 10 月 13 日前填妥申請書，併同應附文件提出申請！

勞動部感謝您的配合

◆ 申請資格（申請人應同時具備下列條件）

1. 自 91 年 1 月 1 日以後離職之非自願離職失業勞工，至 105 年 9 月 12 日止仍未就業，且失業期間達 1 個月以上（即 105 年 8 月 13 日前失業者），並請領就業保險失業給付 1 個月以上。
 2. 申請人及其配偶 104 年度綜合所得總額在新臺幣 148 萬元以下。
 3. 申請人未曾請領勞保老年給付、至 105 年 9 月 12 日止未參加多元就業開發方案或政府機關其他同性質促進就業措施（方案）。
 4. 申請人子女就讀國內高中職或大專校院具有正式學籍。
- ※請注意：研究生、公費生、各類在職班、學分班、假日班、空中大學、空中行、商專、學士後各學系學生及大專校院延畢學生等，不在補助範圍。

◆ 補助金額

1. 公立高中職學生（含五專前 3 年）每名 4,000 元。
 2. 私立高中職學生（含五專前 3 年）每名 6,000 元。
 3. 公立大專校院學生（含五專後 2 年）每名 10,000 元。
 4. 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含五專後 2 年）每名 20,000 元。
 5. 申請人符合(1)獨力負擔家計，或(2)子女就讀大專校院有 2 人以上，且均符合本要點之補助規定者，依上述補助金額加給 20%（同時符合者，以加給 20%為限）。
- ※請注意：
1. 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免學費方案」，若符合公私立高中職(含五專前三年)免學費規定者，不得申請本就學補助。
 2. 「高級中等學校免學費方案」相關資訊請至 <http://12basic.edu.tw/index.php> 參閱。

◆ 申請期間

自 105 年 9 月 12 日起，至 105 年 10 月 13 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 應附文件

1.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申請書（請將第 3 頁剪下）。
2. 「戶口名簿（含詳細記事）」影本。配偶及子女與申請人不同戶籍者，應併同檢附「戶口名簿（含詳細記事）」影本；收養者亦同。
3. 子女加蓋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背面」影本（悠遊卡學生證影本需加蓋學校章），或其他足資證明子女已完成當學期註冊手續之繳付學費事實證明文件，如「就學繳款單據」（須完成繳費並加蓋收戳章）影本、「就學貸款申請暨撥款通知書」影本（須加蓋銀行戳章）、「信用卡繳交學費證明單（須提供就讀學校名稱及學生姓名）」影本，或「在學證明」正本（五擇一）。

4. 申請人「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特殊原因欲領即期支票者請註明於申請書，支票一律禁止背書轉讓且劃記平行線，無金融帳戶者請以「委任取款」方式兌現）。
5. 符合獨力負擔家計條件者，應檢附文件如下：
 - (1) 配偶死亡，應檢附「戶口名簿（含詳細記事）」影本。
 - (2) 配偶失蹤，經向警察機關報案協尋，達6個月以上未尋獲，應檢附報案紀錄文件。
 - (3) 離婚，應檢附「戶口名簿（含詳細記事）」影本，或其他足資證明為其子女，並於申請書中切結確實有負擔子女教育生活費用事實之文件。
 - (4) 受家庭暴力，已提起離婚之訴，應檢附訴訟案件資料。
 - (5) 配偶入獄服刑、因案羈押或依法拘禁，應檢附入獄、羈押或拘禁通知文件。
 - (6) 配偶應徵集、召集入營服義務役或替代役，應檢附服役證明。
 - (7) 配偶身心障礙或罹患重大傷、病致不能工作，應檢附醫療機構診斷證明。
 - (8) 未婚且家庭內無與申請人有同居關係之成員，應檢附「戶口名簿（含詳細記事）」影本，或其他足資證明為其子女，並於申請書中切結確實有負擔子女教育生活費用事實之文件。
 - (9) 其他經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認定或經直轄市、縣（市）政府社政單位轉介之情況特殊需提供協助，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或社政單位之公文或轉介單。

◆ 申請方式

1. 一律採郵遞方式申請：申請書填妥後，請將申請書剪下，檢附相關文件，以掛號郵寄至「勞動部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受理小組」，信封上請註明「申請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字樣（通訊地址：110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五段1-1號13樓）。
2. 申請書可向各地方政府、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就業中心（就服臺）、勞動部勞保局與各辦事處及本部一樓勞工諮詢服務中心索取，或經由勞動部網站（<http://www.mol.gov.tw>）、全民勞教e網（<http://labor-elearning.mol.gov.tw/>）下載。

◆ 審核結果通知及撥款作業

1. 本項補助受理申請截止後，經建檔、初審、資料不齊者通知補件等作業後，整批與相關單位比對請領資料及確認無重複補助，審核結果（包含合格及不合格者）一律以掛號書面信件通知；另審核結果亦可至勞動部網站（<http://www.mol.gov.tw>）線上查詢。
2. 本就學補助款預定於106年1月下旬辦理撥款作業（為配合相關單位資料比對作業時程，本部將逕調撥款作業時程）。

◆ 注意事項

1. 本人就讀國內高中職或大專校院者，不得提出申請。
2. 申請人與配偶均符合申請資格，僅能由其中一人提出申請。
3. 申請人之子女已請領政府各類學雜費就學減免優待、教育或其他補助者（例如：教育部高中職免學費方案、齊一公私立高中學費方案、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人事行政總處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法務部犯罪被害人及受刑人子女就學補助、退輔會榮民子女就學補助、農委會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衛生福利部單親培力計畫學費、學雜費與學分費補助，及臺北市、新北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費用補助……等），不得申請本就學補助。但各級政府補助就讀私立高中職學生每學期5,000或6,000元教育代金，不在此限。
4. 申請人「金融機構存摺」封面限用申請人本人帳戶，若提供非申請人帳戶、帳戶遭受結清、凍結或其他無法轉帳匯入者，本部將另以開立即期支票方式補助。

※其他未盡事宜請詳閱「勞動部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實施要點」。

※勞動部免付費服務電話：0800-085151。